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对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带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天职国际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如下：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2021 年 12 月 15 日，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医管公司”）及康美医院 100% 股权评估作价过户至公司名下，并且公司已将其纳入了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总第 1 期）的相关豁免规定，公司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时，未将康美医管公司及康美医院的内部控制包括在评价范围内。同样地，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的相关指引，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审计工作时，也未将康美医管公司及康美医院的内部控制包括在审计范围内。

同时，我们关注到康美药业 2021 年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如下缺陷：

（一）康美药业以前年度存在捷科系统中业务数据与金蝶 EAS 系统中财务数据不统一的情况，本年度公司对这一情况进行了自查，并相应设置了补偿控制措施。同时，重整期间内托管团队也对经营活动有关的内部控制流程进行了重新设计与执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环节的内部控制仍然存在部分控制点出现偏差的情形，对该环节的执行效率需要提高；

（二）康美药业的工程项目管理本年度虽然对以前年度未竣工结算的项目所涉及的相关财务入账资料进行了补充和完善，但因其流程受到总部垂直管理等历

史原因的影响，导致部分工程项目资料在项目管理机构与项目单位之间的信息传递过程中存在不及时的现象，工程项目跟踪管理存在滞后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对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的意见

天职国际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董事会对此表示理解与认可。董事会将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消除相关事项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三、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已积极主动开展了专项合规体系项目建设工程，切实努力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治理水平，具体措施如下：

（一）针对业财系统数据仍存在个别差异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实际库存及时处理业务系统和财务系统数据不一致的情况，完善业务、财务系统对接，形成数据互通，实现业财一体化，保证存货及营业成本核算的准确。

（二）针对工程管理不完善情况，公司将明确总部工程管理部门和工程建设单位的职责，并保证信息传递及时及共享；子公司对于后续新增工程项目应梳理工程项目资料，建立工程台账；落实责任制，对工程项目逐一跟进工程状态、工程付款进度，工程结算审核，财务部门根据确认后的工程情况及时进行账务处理，改变管理滞后的现状。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